



寻戏

西岭雪

人鬼情系列

张爱玲

西岭雪◎著

如果昨夜的相见是因她穿越了时光来看我，那么五十年前，她哀艳的眼神是否亦曾穿透表面的浮世繁华，看清了五十年后的沧桑飘零？五十年后的我，视五十年前的她为记忆，为印象，为思念；五十年前的她，如知了五十年后的我，亦只当是笔下一组符号，是虚构，是悬念，是影像吧？

Junzhao Zhangqingling

时代文艺出版社

寻 戏

西岭雪

人鬼情系列

张爱玲

西岭雪◎著

时代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寻找张爱玲 / 西岭雪著. — 长春: 时代文艺出版社, 2006.9
(西岭雪人鬼情系列丛书)

ISBN 7-5387-2150-9

I. 寻... II. 西...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6) 第 064255 号

寻找张爱玲

- | |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作者 | 西岭雪 |
| 出品人 | 张四季 |
| 选题策划 | 陈琛 |
| 责任编辑 | 陈琛 |
| 出版 | 时代文艺出版社 |
| 地址 | 长春市人民大街 4646 号 邮编: 130021 |
| 电话 | 总编办: 0431-5638648 发行科: 0431-5677782 |
| 网址 | www.shidaichina.com |
| 印刷 | 北京同文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|
| 发行 | 时代文艺出版社 |
| 开本 | 640 × 960 毫米 1/16 |
| 字数 | 150 千字 |
| 印张 | 13.25 |
| 版次 | 2006 年 9 月第 1 版 |
| 印次 | 200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|
| 定价 | 16.00 元 |
| 版权所有 | 翻印必究 |

目录



倾城之恋 · 1

是为了对张爱玲的热爱，才会放弃工作分配一个人独自来到异乡为异客。

可是走在上海的街头，我却见不到她。连梦也没有一个。

晚生了数十年，就有那么遗憾。

住在上海想着上海，可是心里的上海和身边的上海却不是同一个。



日思夜想，怎么能见张爱玲一面呢？

相见欢 · 15

我回过头，看到一个星眉朗目的年轻人由老板陪着走进来，正做指点江山状夸夸其谈。

按说他的样子相当张扬，可是不知为什么，只这一眼，已经让我耳朵发痒脸发烧，心惊肉跳地想：这是谁？这个人是什么人？我可不可以认识他？什么时候能够再见到他？

刚刚见面，还不待认识已经惦记下一次约会。只有花痴才会这么想，可在那一时那一地，这的确是我心声。



对照记 · 27

他说：我梦见你，你邀请我来。
 我的确邀请过他，可是，也是在梦里。
 我们，竟做了同样的梦。然而，却如何把这梦变为现实？
 他送我银质相框，里面镶着的，是我自己的照片。
 在我与裴子俊近十年的马拉松恋爱之后，我终于知道了，什么是真正的我渴望中的爱情。
 可是，迟了十年。

第一炉香 · 41

常德公寓。乘着老旧的电梯“空空”地一级级上去，仿佛一步步靠近天堂。
 脚步在房中游走之际，神思也在文字间游走着，分不清哪些是真实的感受，哪些是故人的回忆。
 依稀有个声音对我说：“爱玲，你妈妈来信，要你寄张照片过去，寄哪张好呢？”
 我终于见到了张爱玲，八岁的张爱玲，她流着泪对我说：“姐姐，你是我的偶像。”

怨女 · 57

时间大神将我送去了七十年前，而我带着泪水归来。
 沈曹微笑着对我张开双臂：“欢迎回到 21 世纪。”
 世界之大，真也没有什么地方会比他的怀抱更加温暖惬意了。
 理智是扑翅欲飞的蛾子，在情感的茧里苦苦挣扎，然而我的心是那只茧，还是那只蛾？

目录

红玫瑰与白玫瑰 · 71



每个女人的心里，都是有着至少两个男人的吧？

一个是她的知心，一个是她的知音。

嫁给了知心，心就是空的，会觉得永远没有回声；嫁给了知音，又变得失声，永远活在不能把握之中。

爱与理想，只要选择，便注定是错的。

第二炉香 · 87



再见时的张爱玲正值盛名，事业与荣誉如烈火烹油，鲜花着锦，一个得到上帝眷顾的女子。

只是，不知道盛名与鲜花，是否已经抚平了她的童年伤痕？

● 而那鲜花掩映的道路尽头，究竟通向幸福亦或灾难？

正犹豫着如何对她预言命中的劫数，却有佣人来报：“胡兰成求见。”

半生缘 · 103



外婆去逝了，我为她彻夜守灵，不信她会舍得不见我一面就离开。

对相爱的人而言，生与死都是符号，爱与恨才是真谛。

整理外婆遗物时，我看到一张照片，竟是二十多年前外婆和我在上海拍摄的。原来二十多年前，我已经和上海结下了不解之缘。

那一天，外婆带我去上海，究竟做了什么？



不了情 · 117

我回到二十多年前，没有找到当年的外婆，却在无意中知道了沈曹心目中神秘白衣天使的真面目。

梦里，外婆终于肯同我相见，船上英姿勃发的女子，叫做贺乘龙。

贺乘龙，这便是曾经与我母亲争夺父亲的情敌了。她重新出现在父亲的视线中，究竟是天意使然，还是时间大神改变了生命的轨迹？

色戒 · 129

沈曹另结新欢？难怪办公室里每个人见到我都是那么一副怪怪的表情。

在我最需要安慰的时候，沈曹，他并没有在我身边，反而雪上加霜地使我更立于无援之地。

失业的同时，又遭遇了失恋。我终于意识到自己同沈曹是多么不同的两个人。

他是一个孤儿，一个自我为中心的艺术家的，他所需要的伴侣，除了能够激发他的灵感，还要随时关注他的情绪。

而我，我自己已经是一个需要别人照顾的人，我的世界里，最重要的一个人，是我自己。

情场如战场 · 143

“今晚别走了好不好？”

“好。”我痛快地答应。

子俊反而愣住，停了一下说：“天晚了，我送你回去吧。我宁可自己后悔，不愿让你后悔。”

我的泪流下来。原来 DAISY 给我的伤害比我自己想象的深，原来子俊比我更清楚看到这一点，原来我是这样地爱着沈曹，爱到恐惧的地步，甚至不惜以委身子俊来帮助自己逃离爱他的念头。

惘然记 · 155



我问张爱玲：“你会后悔么？”

“对已经发生的事说后悔？”她反问我。接着自问自答：“我没有那么愚蠢。”

我震动，莫名地有一丝惊悚。她的坚持里，有种一意孤行的决绝，有死亡的意味，是一个极度孤傲的人不肯对现实低头的执著，是宿命的悲哀，是壮烈，也是叛逆。

这样的女子，注定是悲剧。

对于注定要发生的悲剧，先知先觉，是双重的惨事。

正如她所说：“在这不可理喻的世界里，谁知道什么是因？什么是果？”

多少恨 · 171



“我和你妈，决定离婚。”没有想到老爸会用这句话欢迎我的回家。

我亲爱的父母，同甘共苦三十年，举案齐眉，相敬如宾，如今却还是要分开。

妈妈说：“我同意离婚。我嫁进顾家几十年，已经累了。我的身体，我的灵魂，都已经疲倦了，现在我什么都不想，只想安安静静地度过余下的日子，再不想争什么了。”

灵魂。这是我第一次听到妈妈灵魂。她说她的灵魂疲倦了。那是怎样的一种绝望和无奈？



一曲难忘 · 185

我站在时间大神的残骸间泪如雨下。

明知道毁灭时间大神，我的爱也就走到了终点，却依然不能停止。

这是最后的华尔兹。当曲终人散，我也就永远与你分开，永不再见。


然而沈，我是真的爱你。

散 戏 · 199

世上有很多女人都会怀着一段逝去的爱的记忆，嫁给另一个她爱的男人。

母亲说过，爱一个人九十九分，而让他爱你一百分，这才是真正的美满婚姻。不可能完全平等，也不可以爱得太尽。

目 录



倾城之恋

是为了对张爱玲的热爱，才会放弃工作分配一个人独自来到异乡为异客。

可是走在上海的街头，我却见不到她。连梦也没有一个。

晚生了数十年，就有那么遗憾。

住在上海想着上海，可是心里的上海和身边的上海却不是同一个。

日思夜想，怎么能见张爱玲一面呢？





“她的一生虽然沧桑却曾经绚丽而多彩——生于乱世，少年时受尽折磨，忽然上帝将一个女子可以希祈得到的一切美好都堆放在她面前：才华、盛名、财富、甚至爱情，如烈火烹油，鲜花着锦，可是其后又一样样抽走，换来加倍的辛酸苦楚，跌宕流离，当她开至最美最艳的时候，也是她的路走到尽头的时候，于是不得不选择一死以避之——人生的悲剧莫过于此。”

放下剪报，我的眼泪流了下来，是那樣的委屈，不能控制。

窗外，细雨如丝，有燕子在雨中急急地飞，苍灰的天空，苍灰的屋脊，苍灰的鸽子背，哦，这是张爱玲笔下的上海，可是距离张爱玲离开已经整整半个世纪了。

那是一份 1995 年 9 月的旧报纸，新闻栏里说，一代才女张爱玲于 8 日晨被发现死于洛杉矶的一座公寓里，警方判断，距她去世大约已有六七天的时间……

洛杉矶？怎么会是洛杉矶？她明明是上海的女儿，竟然一个人走在那么遥远的孤独的异乡，谁也没有告诉，便独自决定了要悄悄地结束生命。

噫，生又何欢，死又何惧，她是真的累了，厌倦了，是吗？

我打开窗子，让风吹进来，让雨飘进来，让张爱玲寂寞的游魂飞进来。我想告诉她，我有多么爱她，有多少人爱她，惋惜她，不舍得她，她怎么忍心就这样离开了呢？

记得小时候听外婆说，人死后会将生前所有的路重走一遍，——拾起前世的脚印，这样才可以重生，转世投胎。

上海留下了张爱玲那么深的回忆那么多的脚印，她总要回

来的吧？

当她飞过上海的天空，会看到我，看到这个为了她才来到上海寻梦的姑苏女子吗？

——从十几岁第一次看张爱玲的《倾城之恋》，到二十几岁终于有机会把她所有作品买全，整整爱了她十年，从来没有改变过。

这个追星的时代，每天都有 FANS 们为了争看偶像打破头，如果说我也有偶像，那就是张爱玲。是为了她，才痴迷于上海的风花雪月，才会对电视连续剧《上海滩》奉若圣经，才会把阮玲玉的美人照挂满闺房，才会有心无心地开着音响一遍遍放周璇的《夜上海》，才会放弃工作分配一个人独自来到异乡为异客。

可是走在上海的街头，我却见不到她。

连梦也没有一个。

晚生了数十年，就有那么遗憾。

我穿平底鞋，白衬衫，软料长裙，梳麻花辫，手里恒常一柄十六骨水墨山水的竹纸伞，雨天两只黄鹂鸣翠柳，晴时一行白鹭上青天。

上海看我是异乡客，我看自己是槛外人。

反正已经格格不入，索性做到尽。

子俊笑我住在上海想着上海，可是心里的上海和身边的上海却不是同一个。

我同意。日思夜想，怎样才可以见张爱玲一面呢？

裴子俊是我的男友，一个酷爱旅游不爱动脑的家伙，正职是导游，兴趣是做登山队员。也有人会把他的样子形容成英俊，因

寻找

Qiangyulong
Zhangling

张爱玲



为他那一米八的个头在上海很不易见，而且手长腿长，四肢发达，时时喜欢弓起双臂做勇武有力状，这个时代没有老虎给他打是可惜了。

但是我不认为一个男人有肌肉就可以算英俊，我心目中的英俊男生是许文强——注意，是电视剧《上海滩》里的许文强，而非电影明星周润发。

一个演员塑造了某个角色，并不会因此就变成这个角色；张爱玲写了《倾城之恋》，但我爱的是张爱玲，不是白流苏。这点我分得很清楚。

我对子俊说：“怎么能见张爱玲一面呢？”

他笑：“还说你不是白日做梦？”

这一句是电影《大话西游》里青霞笑紫霞的对白，学几句周星驰已经是我男朋友最高的艺术细胞，书他是绝对不读的。不过好在他虽然不知道刘文西就是刘海粟，八大山人只是一个人的号而不是八人组合，却也知道张爱便是张爱玲的简称。

我过生日的时候，他也晓得买了最新版的礼品精装本《传奇》送给我。可是我又忍不住要教训他：“买书是为了看文字的，不管它是印在花纸上还是白纸上，是装在木盒子里还是金盒子里，它的价值都不会改变。”

他挠头：“但是包装得漂亮点不是更好看？漂亮的女博士也比丑的受欢迎。”

你不能不承认，他的话有时也未必没道理。

但我还是要问：“怎么才能亲眼看一眼张爱玲呢？”

他笑我：“如果她来上海开个唱，我打破头也替你抢一张票回来。”

我瞪着他，还是忍不住笑出来。不能怪他调侃，也许我这个想法的确是荒诞了些。

5年了，便是张爱玲在天有灵，也早已魂梦两散，亦或者转世投生，喝了孟婆汤，过了奈何桥，再也无复前尘记忆了。

唯有我，苦苦地挽着两手旧上海的星痕梦影，走在五十年后的大街小巷里，寻找五十年前的风花雪月。

每每去新华大戏院看电影，遥想数十年前这里首演话剧《倾城之恋》，张爱玲必也是夹于其间，悄悄地丰收着观众的喜悦与赞叹的吧？然而如今匆匆来去的人流中，哪里还可以寻到故人的萍踪？

我叹息：“这一生中我老是错过，念杭州美院，没赶上林风眠当校长；来上海打工，没赶上张爱玲签名售书。”

“但是你恰好遇上了我，不早也不晚，也算运气了。”子俊嘻嘻笑，又说：“过两天我们就要出发了，你要我带什么礼物给你？”

这又是子俊一大罪状，送礼物当然是要有惊喜的才好，可是他每次都要认真地先问过我，而我总是盛情难却，只得随口答：“什么都好，风格特别的项链啦手镯啦都行，上次你去昆明给我带的那些竹伞呀绣荷包啦就挺好。”

于是，我的箱子里便有了一整排的各式花伞荷包，足可以开个精品摊。

一根筋的裴子俊哦，硬是看不出其实所有的旅游点上的工艺品都是差不多的，西安可以卖雨花石，南京也可以卖兵马俑，真正与众不同的礼物，根本不是随便上街逛一逛就可以买得来

寻找

Changping
Zhang

张爱玲



的。

最可气的，是他有一次竟然拿了十几轴造假做旧的国画来向我献宝，说是倾囊购进的白石墨宝。也不想一想，真是齐白石亲笔，一幅已经千金难买，还能让你成批购进？他以为是1949年呢，400大洋可以买170幅。

按说子俊足迹遍及大江南北，攀岩潜水都来得，连热气球漂流都玩过，应当见多识广才对，可是他的所作所为，就好像守在一个密闭的屋子里一梦睡到老一样，完全不懂得思考。

他一生中做过的最大决定，就是在我已经决定与他分手、所有亲友也都劝我无效转而劝他放弃的时候，有一天他忽然福至心灵，辞去工作背着旅游包跑来了上海，而且一言不发地，直到找到工作和住处后才突然出现在我面前。

那时我已经在上海独自打拼了半年，钱已经用完了，朋友却还没交到，正是最孤独彷徨的时候。这个排外的城市里，我和子俊不仅同是天涯沦落人，而且是他乡遇故知，于是重归于好。一转眼已经五年了，如果不出意外的话，明年春节我们会一起回家去禀报二老，把手续办了。

可是，真的要嫁给他吗？就像一滴墨落到宣纸上，从此决定了纸的命运？

如果是山水画，是青山秀水还是乌云压城城欲摧？如果是花鸟画，是百鸟朝凤还是日之西矣鸡栖于埘？如果是人物画，是工笔仕女还是泼墨李逵？

——怕只怕，连李逵也做不好，直弄个李鬼出来，到那时，才叫日之西矣悔之晚矣！

“出门的东西收拾好了吗？”我叹息，尽自己为人女友的本

份，“要不要我去你处帮你整理箱子？”

“不用。你去了，我还要送你回来，来来去去地多麻烦。”子俊说，“除非你答应晚上呆在我那里不回来。”

我睨他一眼，不说话。

子俊有些讪讪地，自动转移话题：“你只要做到一点就行了……”他望着我，很认真地又是很孩子气地许愿，“你要每天在睡前说三遍：我想念裴子俊，我想立刻看到他。那样我就会很快回来。”

我“哧”地一笑：“我想见张爱玲。说了千百遍不止，也没见她来过。”

然后我们还是一起出门去为子俊挑选随行用品。

其实子俊出门是家常便饭，一概折叠旅行包迷你牙具包应有尽有，但是他每次远行，我还是忍不住要陪他添置点什么小物件，仿佛不如此便不能心安理得似。

走在超市里，子俊感慨地说：“你知道我最羡慕什么？看那些新婚夫妻一人一手推着车子在货架中间走来走去，挑一包方便面也要研究半天哪个牌子最可口，买瓶酱油也比来比去哪种价格最便宜。真是人生最大乐事。哪像我们，每次来市场都像打仗似的，想好了买什么才进来，进来了就直奔目的地，拿了便走。一点过日子的情味都没有。”

“你这是变相骂我没人味儿？”我斜睨他，“难道现在不是在过日子？”

“各过各的日子。”子俊抱怨，“锦盒，与其交两份房租置两份家当，每天跑来跑去的，为什么不干脆……”

寻找

Zhangyubing
Zhanghua

张爱玲